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洪嘉敏
電話：23363566#17
傳真：23363563
電子信箱：ay874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3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視字第11531129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5年度臺北市校園空氣品質教育宣導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1份
(45797546_1153112915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5年度臺北市校園空氣品質教育宣導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轉知教師踴躍參加，並核予參加人員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教師對空氣品質警示及防護措施之認知與教學宣導能力，並落實校園空氣品質監測與學生健康指導，營造安全學習環境，爰辦理旨揭計畫。

三、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

1、臺北市各公私立高中、國民中小學環境教育業務承辦人員（調訓性質，請業務承辦人參訓）。

2、臺北市國小、國中、高中環境教育輔導小組成員。

3、臺北市公私立幼兒園、國小、國高中老師與各領域教學老師。

建國中學 1151103
*MPAA1156015056*

(二)辦理時間：

1、第1場次（國小場）：115年11月18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40分至2時40分。

2、第2場次（國中及高中場）：115年11月18日（星期三）下午3時至4時。

(三)辦理方式：Google Meet線上辦理（meet.google.com/zdw-myvh-ryi，請提早20分鐘登入）

四、檢送旨揭實施計畫1份供參，倘有疑義，請逕洽「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」郭組長，電話：02-29377717分機16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03 10:21:07

公文文號：1156015056

主旨：檢送「115年度臺北市校園空氣品質教育宣導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轉知教師踴躍參加，並核予參加人員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建國中學 教務處 化學實驗室幹事 謝秋琴 送陳/會 115/11/03 12:27:24

一、公告周知。

二、線上研習，不須請公假。

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2.建國中學 教務處 設備組長 施芳蘄 送陳/會 115/11/03 12:30:09

一、公告周知。

二、線上研習，不須請公假。

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3.建國中學 教務處 教務主任 沈容伊 決行 115/11/03 19:42:16

一、公告周知。

二、線上研習，不須請公假。

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